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44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不适用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5,066,1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16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此次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祝慧女士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罗雁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杨正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491,439,761	93.5957	是
1.02	选举唐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491,243,630	93.5584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杨正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51,398,120	60.4509	是
1.02	选举唐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51,201,989	60.2202	是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现场出席会议股东、股东代表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勇军、吴娟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此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